

证券代码：870679

证券简称：森源达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焦宇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主席刘洋、监事刘术翠、张微笑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杜光远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高晓梅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召开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5 日